

# 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76 號 10 樓  
聯絡人：林宜柔  
聯絡電話：(02) 2503-7799 分機 225  
電子郵件：laurelin013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愛字第 10902100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影附教育部原函 2 份、校園鑫馬獎資料電子檔 1 份

主旨：檢陳「校園鑫馬獎-微電影徵選」資訊，截稿日期為 109 年 3 月 15 日，惠請 貴系鼓勵同學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5月29日臺教學(二)字第1080074863號及臺教學(二)字第108007486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弘揚中華孝道文化、振興社會善良風俗，本會承教育部及內政部指導，結合各大公益團體，組成「鑫馬獎執行委員會」，舉辦台灣史上最大規模之學生微電影徵選「校園鑫馬獎」。
- 三、徵件對象為全國160所大專校院之學生，微電影主題為「善孝愛主題故事」，總獎金達1,000萬，總獎項超過500項，各校均選出前三名及佳作，並於全國選拔選出最佳影片10強及13項個人獎項。另於109年5月30日假新莊體育館，盛大舉辦「鑫馬獎頒獎典禮」(將是各校最佳宣傳機會，活動人數約4,000人)。
- 四、本徵選將於109年3月15日截稿，惠請 貴系鼓勵同學踴躍報名參加。(截至109年2月9日止，已有55校380件作品投稿，已為台灣歷年收件最多之微電影比賽)。
- 五、詳情請參閱校園鑫馬獎活動網站 [www.LOVE.000111.com.tw](http://www.LOVE.000111.com.tw)，校園鑫馬獎活動電子檔，請雲端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K3r41>)。
- 六、本活動聯絡人：林宜柔，02-2503-7799 分機225 行動 0937147875

理事長

高 銘 裕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所

副本：鑫馬獎執行委員會

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 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33437835  
聯絡人：何依娜  
電 話：(02)77367808

104  
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76號10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  
善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08007486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影附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原函、活動企畫書、宣傳海報、活動手冊各  
1份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辦理之「校園鑫馬獎  
—全國大專校院微電影徵選—善·孝·愛主題故事」活動  
手冊等資料1份，惠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108年5月20日愛字第  
108052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公文及「校園鑫馬獎  
—全國大專校院微電影徵選—善·孝·愛主題故事」活動手  
冊等資料影本各1份，惠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逕上活動網站(網址：[https://www.  
love.000111.com.tw/index.php](https://www.love.000111.com.tw/index.php))參閱，或請電洽「校園  
鑫馬獎執行委員會」：
  - (一)聯絡人：張懷鴻先生。
  - (二)聯絡電話：(02)2503-7799。
  - (三)電子信箱：zeiram818@gmail.com。
  - (四)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76號10樓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

# 部長潘文忠

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 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33437835  
聯絡人：何依娜  
電 話：(02)77367808

104

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76號10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  
善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0800748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請本部擔任「校園鑫馬獎—全國大專校院微電影徵選  
—善·孝·愛主題故事」指導機關一案，本部原則同意；  
並同函將活動訊息轉知大專校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108年5月20日愛字第108052001號函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愛分享公益慈善會

副本：

# 部長潘文忠

